

2024 年度
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监督，其审判工作接受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法令规定由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

- （二）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的由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 （三）依法办理减刑、假释案件。
- （四）受理不服市中级人民法院和全市基层人民法院裁判生效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确有错误的，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
- （五）依法审判由濮阳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 （六）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案件指定管辖权。
- （七）监督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 （八）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 （九）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 （十）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突出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 （十一）对全市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法院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主管部门管理下级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协助地方党委管理基层人民法院领导班子；领导直属事业单位的工作。
- （十二）主管全市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三）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十四）管理全市法院系统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指导基层人民法庭建设。

（十五）完成应由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河南省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内设机构 21 个，包括：办公室、政治部（人事处、宣教处、督察室）、立案一庭、立案二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未成年人案件综合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行政审判庭、赔偿委员会办公室、审判监督庭、执行局、研究室、法警支队、司法鉴定技术处、司法行政装备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处、审判管理办公室。另设有三个事业单位，包括：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庭管理服务处、河南省法官进修学院濮阳分院。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429.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6,027.5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42.1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22.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83.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31.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71.11	本年支出合计	57	7,465.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72.9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778.22
总计	30	8,244.07	总计	60	8,244.0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671.11	7,429.00	0.00	0.00	0.00	0.00	242.11
2040501	行政运行	3,754.88	3,754.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135.20	2,13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42.11	0.00	0.00	0.00	0.00	0.00	242.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6.54	456.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80	35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9.29	6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6.70	32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1.60	331.6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465.85	5,147.01	2,318.84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3,708.74	3,708.74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241.65	0.00	2,241.65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7.19	0.00	77.19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8.06	448.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5.52	305.5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9.29	69.2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3.82	283.8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1.60	331.6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429.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950.38	5,950.3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22.86	822.8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3.82	283.8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1.60	331.6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29.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7,388.66	7,388.6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72.9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13.30	613.3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72.9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001.96	总计	64	8,001.96	8,001.9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388.66	5,147.01	2,241.65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3,708.74	3,708.74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241.65	0.00	2,241.6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8.06	448.0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5.52	305.52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9.29	69.2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3.82	283.8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1.60	331.6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45.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5.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53.91	30201	办公费	50.5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53.71	30202	印刷费	0.1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31.1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9.71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81.88	30205	水费	11.6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305.52	30206	电费	118.9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3.82	30208	取暖费	51.1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8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8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1.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9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6.64	30215	会议费	3.1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8.40
30302	退休费	437.36	30217	公务接待费	4.7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2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69.29	30224	被装购置费	64.4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8.7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3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5.1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8.56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62.5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4.7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32.56			
人员经费合计		4,451.91	公用经费合计					695.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6.8	6.5	112.5	20	92.5	7.8	85.61	0.00	80.89	18.40	62.50	4.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8244.0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40.77 万元，下降 5.08%。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4 年年初结转结余资金少，二是 2024 年没有国家赔偿费用，三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压减部分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7671.1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429 万元，占 96.84%；其他收入 242.11 万元，占 3.1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7465.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47.01 万元，占 68.94%；项目支出 2318.84 万元，占 31.0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8001.9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07.1 万元，下降 4.84%。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4 年年初结转结余资金少，二是 2024 年没有国家赔偿费用，三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压减部分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88.66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8.97%。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86.56 万元，下降 4.97%。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4 年年初结转结余资金少，二是 2024 年没有国家赔偿费用，三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压减部分开支。

（二）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88.6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5950.38 万元，占 80.5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22.86 万元，占 11.14%；卫生健康（类）支出 283.82 万元，占 3.84%；住房保障（类）支出 331.6 万元，占 4.49%。

（三）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3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88.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8%。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75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08.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人员招录及退休变动。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215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1.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控经费支出，降低运行成本。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40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8.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5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5.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经财政批准，调整用于弥补住房公积金经费缺口。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29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无法预计。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2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3.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87%。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3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147.0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323.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公用经费 695.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52%。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80.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9%，占 94.4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4.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51%，占 5.5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初预算为 11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加强了公车运行管理,降低了运行成本。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8.4 万元，购置车辆 1 台，为执法执勤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62.5 万元。主要用于燃油费、过路停车费、车辆维修费、车辆保险费和
其他交通费。2024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5 量。

3. 公务接待费初预算为 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51%。决算数与
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制度，节约接待成本。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72 万元。主要用于业务交流。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50 个、来
宾 30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7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5.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1%。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控经费支出，降低运行成本。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96.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05.98 万元、政府采购服
务支出 290.0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16.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4.1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5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5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1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7388.6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451.91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695.11 万元；支出项目共 5 个，支出金额 2241.65 万元。其中，进行项目绩效自评 5 个，自评金额 659.47 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部门评价或财政评价）0 个，评价金额 0 元。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659.4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9.42%。

组织对“办案业务经费、办案业务经费专项、培训费、聘用制书记员经费、业务装备购置经费（专项）”5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59.4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实施效果显著，多数目标超预期完成。

组织对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388.6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严格支出程序，合理使用安排资金，有效保障了经费需求，保障了正常审判需求，有效提升了我院审判工作质量。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273.5万元，预算执行273.17万元，执行率99.88%，自评分数99.99分。聘用制书记员年人均成本6.12万元，聘用人员数量39人，聘用人员考评合格率90%，资金发放及时率100%，有效辅助法院工作，资金发放覆盖率100%，聘用单位满意度95%，书记员满意度95%，八项绩效指标全部完成。

办案业务经费20万元，预算执行20万元，执行率100%，自评分数98分。认真履行国家宪法和其他法律法规，通过审判各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活动，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受侵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国家法治建设水平，努力

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

培训费 60 万元,预算执行 58.31 万元，执行率 97.18%，自评分数 99.72 分。紧紧围绕法院工作开展教育培训，进一步提升干警理想信念教育、党性教育、知识教育、专业化能力培训，提升德才素养和履职尽责能力，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

业务装备购置经费（专项）263.88 万元，预算执行 256.43 万元，执行率 97.18%，自评分数 99.72 分。业务装备作为法院业务的高效有序运行的硬件保障，“业务装备经费”是法院的持续性项目支出，为数字化法院提供保障，八项绩效指标全部完成。

办案业务经费专项 73.8 万，预算执行 51.56 万，执行率 69.86%，自评分数 92.99 分。通过办案业务经费资金，健全完善的法院经费保障机制，确保法院业务顺利开展；保障本年度法院相关案件的开展，积极维护社会稳定，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及时分配资金，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确保按序时进度完成各项工作目标，八项绩效指标全部完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

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